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M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晨訊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0)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晨訊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入	3	786,605	1,316,727
銷售成本		<u>(711,882)</u>	<u>(1,185,308)</u>
毛利		74,723	131,419
其他收入	5	29,080	29,630
其他收益及虧損		(16,430)	(20,652)
研究及開發費用		(109,190)	(91,911)
銷售及分銷成本		(43,918)	(53,758)
行政開支		(54,975)	(58,065)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58	—
融資成本		<u>(685)</u>	<u>(2,433)</u>
除稅前虧損		(121,237)	(65,770)
稅項(扣除)計入	6	<u>(4,966)</u>	<u>2,494</u>
本期虧損	7	<u><u>(126,203)</u></u>	<u><u>(63,276)</u></u>
下列各項應佔本期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25,957)	(58,282)
非控股權益		<u>(246)</u>	<u>(4,994)</u>
		<u><u>(126,203)</u></u>	<u><u>(63,276)</u></u>
每股虧損(港仙)	9		
基本及攤薄		<u><u>(5.0)</u></u>	<u><u>(3.4)</u></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期虧損	(126,203)	(63,276)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本期損益之項目：		
換算至呈列貨幣產生之匯率差額	13,304	(10,204)
將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按公平值 入賬之投資物業之盈餘	11,031	—
將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按公平值 入賬之投資物業之盈餘之遞延稅項負債	(2,758)	—
	<u> </u>	<u> </u>
本期全面開支總額	<u>(104,626)</u>	<u>(73,480)</u>
下列各項應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5,453)	(67,800)
非控股權益	827	(5,680)
	<u> </u>	<u> </u>
	<u>(104,626)</u>	<u>(73,48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312,885	291,575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1,262	699,821
土地使用權		94,362	97,055
無形資產		60,111	81,954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30,160	—
遞延稅項資產		25,645	21,100
應收委託貸款		50,600	—
就土地使用權支付之按金		10,753	—
可供出售投資		17,078	16,875
		<u>1,262,856</u>	<u>1,208,380</u>
流動資產			
存貨		272,806	271,266
發展中的銷售物業		344,082	161,423
持作銷售物業		34,800	84,765
應收貿易賬款	10	300,306	366,099
應收票據	10	74,675	71,502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81,933	245,735
已抵押銀行存款		66,571	34,991
銀行結餘及現金		374,542	1,019,173
		<u>1,749,715</u>	<u>2,254,95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1	326,944	374,169
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款項		249,190	245,504
應就供股超額認購而支付予股東之款項		—	480,489
應付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之款項		37,950	37,500
銀行借貸		230,927	50,767
應付稅項		842	6,729
		<u>845,853</u>	<u>1,195,158</u>
流動資產淨值		<u>903,862</u>	<u>1,059,79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66,718</u>	<u>2,268,17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5,750	170,500
儲備		1,723,171	1,911,7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978,921</u>	<u>2,082,239</u>
非控股權益		<u>90,461</u>	<u>89,634</u>
權益總額		<u>2,069,382</u>	<u>2,171,873</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9,626	47,244
遞延收入		47,710	49,059
		<u>97,336</u>	<u>96,303</u>
		<u>2,166,718</u>	<u>2,268,176</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26,015	136,792
發展中的銷售物業及持作出售物業增加	(132,694)	(25,628)
營運資金之其他變動	(9,977)	59,273
(用於)來自經營之現金	(116,656)	170,437
已收利息	1,345	3,656
已付稅項	(16,108)	(4,115)
(用於)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131,419)	169,978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4,912)	(65,9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647	206
已付開發成本	(45,667)	(80,90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30,000)	–
就購買土地使用權支付之按金	(10,753)	(5,522)
於應收委託貸款之投資	(50,600)	–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31,580)	(262,456)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	171,890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212,865)	(242,772)
融資活動		
新造銀行借貸	230,927	219,582
償還銀行借貸	(50,767)	(291,815)
已付利息	(685)	(2,433)
就供股超額認購退還股東之款項	(480,489)	–
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301,014)	(74,66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645,298)	(147,46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19,173	500,8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667	(753)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374,542	352,60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乃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最終及直接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 Info Dynasty Group Limited。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顯示模塊、手機及解決方案及無線通訊模塊之製造、設計、開發及銷售，以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物業發展。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乃因董事認為作為一間香港的上市公司和方便本公司股東，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更為恰當。

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除若干物業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乃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此外，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會計政策。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乃指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且並非附屬公司或合營公司權益之實體。重大影響力乃指參與制定被投資方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之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會按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權益法，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會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初步按成本確認，並於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當本集團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相當於或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實際上構成本集團對該聯營公司之淨投資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將終止確認日後分佔之虧損。本集團僅會在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該聯營公司付款時，方會確認該額外虧損。

經重新評估後，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超過收購成本之任何部份直接於損益確認。

倘未能於進行收購之報告期期末完成收購聯營公司之初步會計處理，則本集團會就尚未完成會計處理之項目呈報暫定金額。該等暫定金額於計量期間可予調整，並會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就於收購日期已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取得之新資料(倘知悉該等資料，將會影響於當日確認之金額)。

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決定是否需要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倘有需要，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將視作單一資產並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透過將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作比較以進行減值測試。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會成為投資賬面值之一部分。倘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回升，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倘集團實體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僅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之情況下，與該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之溢利及虧損方可於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且與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一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過渡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國際會計準則19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國際會計準則28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期的剝採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披露公平值計量資料之單一指引，並取代先前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載之規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亦因此作出相應修訂，規定須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若干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闊，而除若干例外情況外，同時應用於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披露公平值計量資料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包含「公平值」之新定義，並將公平值界定為於計量日期在當時市況下於主要（或最有利的）市場中透過有序交易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非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積極市場參與者通過使用其資產之最高及最佳用途或將其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之另一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之能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項下之公平值為平倉價，不管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得出或利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得出。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載有全面披露規定。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計量並無重大影響。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已按未來適用法採用新公平值計量及披露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引入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的新術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更名為「損益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亦規定於其他全面收益分部作出額外披露，以將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為兩類：(a) 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 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該等修訂已追溯應用，因此，所呈列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已作出修改，以反映有關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獲准刊發日期後頒佈，但尚未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收入

收入指已售貨物扣除折扣及銷售有關稅項後的已收款項及應收賬款。

4.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按主要營運決策者(即執行董事)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構成分之內部報告而呈列，以分配資源予分類並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現時分有四個可呈報及營運分類－銷售手機及解決方案、銷售顯示模塊、銷售無線通訊模塊及物業發展。

有關上述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銷售 手機及 解決方案 千港元	銷售 顯示 模塊 千港元	銷售 無線 通訊模塊 千港元	物業 發展 千港元	分類 總額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408,083	89,633	217,330	71,559	786,605	–	786,605
分類間銷售	–	5,207	–	–	5,207	(5,207)	–
總額	<u>408,083</u>	<u>94,840</u>	<u>217,330</u>	<u>71,559</u>	<u>791,812</u>	<u>(5,207)</u>	<u>786,605</u>
分類(虧損)溢利	<u>(122,750)</u>	<u>(27,187)</u>	<u>5,845</u>	<u>8,252</u>	<u>(135,840)</u>	<u>–</u>	<u>(135,840)</u>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6,569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58
公司開支							(11,439)
融資成本							(685)
除稅前虧損							<u>(121,237)</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銷售 手機及 解決方案 千港元	銷售 顯示 模塊 千港元	銷售 無線 通訊模塊 千港元	物業 發展 千港元	分類 總額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1,037,257	38,701	240,769	–	1,316,727	–	1,316,727
分類間銷售	–	92,804	–	–	92,804	(92,804)	–
總額	<u>1,037,257</u>	<u>131,505</u>	<u>240,769</u>	<u>–</u>	<u>1,409,531</u>	<u>(92,804)</u>	<u>1,316,727</u>
分類(虧損)溢利	<u>(79,556)</u>	<u>(2,265)</u>	<u>9,706</u>	<u>(3,414)</u>	<u>(75,529)</u>	<u>–</u>	<u>(75,529)</u>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13,549
公司開支							(12,26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							10,905
融資成本							(2,433)
除稅前虧損							<u>(65,770)</u>

分類間銷售按相互協定之條款收費。

分類業績代表每一分類在未分配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其他收入、若干匯兌收益淨額、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公司開支、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融資成本及稅項的情況下的財務業績。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營運分類劃分之資產分析：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銷售手機及解決方案	768,585	1,013,468
銷售顯示模塊	172,021	193,636
銷售無線通訊模塊	531,942	499,403
物業發展	490,880	277,221
總分類資產	<u>1,963,428</u>	<u>1,983,728</u>

為監控分類表現及分配分類間資源，除投資物業、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應收委託貸款、就土地使用權支付之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及若干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以外，所有資產均分類至可呈報及營運分類。可呈報及營運分類共同使用的資產按各營運分類所賺取的收入分配。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增值稅(「增值稅」)退稅(附註 <i>i</i>)	3,504	10,270
政府項目收入	14,181	2,500
銀行結餘賺取之利息收入	1,345	3,656
租金收入(減：支出14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6,000港元))	9,598	9,150
維修收入(附註 <i>ii</i>)	—	3,978
其他	452	76
	29,080	29,630

附註：

- (i)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希姆通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及芯訊通無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均從事分銷自行開發及生產之軟件。根據中國現行之稅務法規，在中國就銷售自行開發及生產之軟件已繳付之增值稅可享有退稅。
- (ii) 有關金額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一名銷售手機及解決方案之客戶提供之維修服務。

6. 稅項(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稅項(扣除)計入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4,528)	(1,294)
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1,073)	—
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	(4,620)	—
遞延稅項計入	5,255	3,788
	<u>(4,966)</u>	<u>2,494</u>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並無就兩個期間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於計及相關稅務優惠後，按中國有關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企業所得稅所採用之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25%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

土地增值稅撥備乃根據中國相關稅務法律及法規所載規定估算，按土地增值之30%至60%之累進稅率徵收，並可作出若干允許之扣減。

7. 本期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虧損已扣除(計入)：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65,201	129,959
減：已資本化分類為無形資產之開發成本	(1,206)	(553)
	<u>63,995</u>	<u>129,406</u>
土地使用權攤銷	1,473	1,42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6,599	49,794
減：已資本化分類為無形資產之開發成本	(1,415)	(1,545)
	<u>45,184</u>	<u>48,249</u>
包括董事酬金之員工成本	159,568	185,554
以股份付款	2,135	3,714
減：已資本化分類為無形資產之開發成本	(33,238)	(64,584)
	<u>128,465</u>	<u>124,684</u>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4,079	4,396
減：已資本化分類為無形資產之開發成本	(282)	(934)
	<u>3,797</u>	<u>3,462</u>
撇銷存貨(計入銷售成本)	4,998	10,86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642,715	1,182,770
已售物業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55,45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包括在其他收益及虧損)	133	35
外匯(收益)虧損淨值(包括在其他收益及虧損)	(13,855)	10,52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包括在其他收益及虧損)	-	(10,905)
呆壞賬撥備(包括在其他收益及虧損)	12,250	-
	<u><u>12,250</u></u>	<u><u>-</u></u>

8.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虧損)	<u>(125,957)</u>	<u>(58,282)</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543,369</u>	<u>1,704,999</u>

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並未假設行使本公司的購股權，因為其將減少每股虧損。

10. 應收貿易賬款以及應收票據

銷售手機及解決方案、顯示模塊及無線通訊模塊相關貨物的一般信貸期為零至90天。與本集團有良好業務關係且財務狀況穩健之少數客戶則獲授予較長的信貸期。銷售物業並無設有信貸期。

以下為應收貿易賬款(已扣除呆壞賬撥備)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於呈報期末(約為確認收入之日)之賬齡分析：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30天	243,789	338,542
31至60天	36,467	4,361
61至90天	3,702	4,452
91至180天	12,738	9,855
超過180天	29,703	21,529
	<u>326,399</u>	<u>378,739</u>
減：累計撥備	(26,093)	(12,640)
應收貿易賬款	<u>300,306</u>	<u>366,099</u>
零至30天	57,045	62,606
31至60天	11,537	2,140
61至90天	—	2,525
91至180天	6,093	4,231
應收票據(附註)	<u>74,675</u>	<u>71,502</u>

附註：應收票據為向客戶收取的由銀行發出之承兌票據。

11. 應付貿易賬款

以下為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於呈報期末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30天	257,998	279,256
31至60天	12,460	29,518
61至90天	965	24,518
超過90天	55,521	40,877
	<u>326,944</u>	<u>374,169</u>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市場及業務回顧

業務回顧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手機行業延續了過去幾年過度競爭的局面，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競爭更趨白熱化。歐債危機蔓延、中國經濟下行風險加劇，使手機行業環境雪上加霜，同業普遍虧損；本集團面對國內手機ODM市場劇烈的價格戰衝擊，面向運營商集中採購的ODM業務亦大幅收縮；日系客戶等高端ODM業務也嚴重不足；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手機及解決方案業務出現空前的虧損。

無線通訊模塊業務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及材料供應短缺的問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交付量略有增長但未達預期目標，營業額及毛利額都略有下降。此外，本集團亦加大了對3G、4G模塊產品的研發投入，使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無線通訊模塊業務的分部溢利明顯下降。

顯示模塊業務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此乃由於本集團的電容式觸摸屏業務在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剛剛起步，交付量及營業額均較少，然而環比卻是下降。二零一三年年初開始，電容式觸摸屏市場供過於求，產品價格下降速度超過預期，因此，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營業額及毛利未達到預期目標。再者，瀋陽生產基地遷往上海的影響，使顯示模塊業務在期內錄得大幅虧損。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完成晨興•翰林水郡(瀋陽市的一幢商業及住宅公寓大樓)一期工程，並繼續發展商業部份及晨興•翰林水郡第二期，預期分別將於二零一三年第三季及二零一四年竣工。

手機及解決方案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手機ODM業務大幅度減少；一方面本集團大幅收縮了收入佔比較大的國內運營商集中採購管道的ODM業務；另一方面日本本土手機市場在蘋果、三星的猛烈攻擊下，日系手機客戶紛紛縮減手機業務，甚至完全退出智慧手機業務，僅保留功能手機業務，因此，本集團日系高端客戶的業務基本上處於停滯狀態；其他高端ODM的客戶數和業務量都較少；為此期內本集團手機和解決方案業務出現同比下降。

本集團將主要的研發資源轉向高端ODM和物聯網行業應用終端，針對新4G LTE技術，以及海內外高端客戶的中高檔產品，為客戶提供從產品設計、生產、交付，甚至數據服務運營等一站式服務。本集團不斷開拓物聯網和行業應用市場，包括面向醫療、快遞物流、快速消費、汽車、家長與學校互聯、警務等特定行業的智慧手機及平板電腦，具一維和二維條碼掃描功能的行業應用終端、帶指紋識別和身份證識別功能的警務專用手機等。目前本集團正為北美地區的行業應用品牌客戶開發具有防塵、防震和防水最高等級的行業應用LTE智能終端，預期於二零一四年第二季批量交付。

無線通訊模塊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成功於中國電力市場建立高端客戶群，涵蓋業內最主要的智慧電錶供應商。在不斷擴展目標市場的同時，本集團亦加大了對高端3.75G/4G平台產品的研發投入，同時補充了CDMA1X產品系列，目標以CDMA 1X/HSPA+/LTE等制式的產品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透過Oracle全球峰會的契機，本集團與其達成合作協議，將Oracle在JAVA虛擬機器領域的先進技術引入本集團無線模塊，有助縮短客戶產品的開發週期及降低開發成本，提升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附加值。

顯示模塊

由於市場液晶顯示模塊(LCM)及電容式觸摸屏(CTP)模塊供應充足，產品銷售單價明顯下降，導致液晶顯示模塊毛利出現大幅度下跌。為方便集中管理，本集團在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將顯示模塊的生產基地搬遷至上海，整合後的產能較原本分佈在瀋陽及上海兩地提高20%至30%。然而，搬遷需時，對生產交付帶來一定影響，加上搬遷時廠房裝修、工人補償及設備停產調試等費用不菲，使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顯示模塊業務錄得大幅分部虧損。

房地產項目

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晨訊置業(瀋陽)有限公司(本公司擁有其60%股本權益)持有瀋陽市一幅位於中國遼寧省瀋陽市瀋北新區道義開發區瀋北路北側32號(原瀋北新區瀋北開發大道北側25號道義開發區)的土地(「瀋陽土地」)。瀋陽土地現已發展成以「晨興·翰林水郡」命名的商業及住宅項目。

晨興·翰林水郡第一期已於二零一二年平頂並向市場推售，總共有404個住宅單位。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已出售共367個住宅單位，其中358個單位已交付業主。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入賬的銷售額為71,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無)，毛利率為24.0%。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繼續發展住宅及商業物業項目，其中商業部份預期於二零一三年第三季竣工，晨興·翰林水郡第二期工程預期於二零一四年起分階段竣工。本集團計劃將晨興·翰林水郡打造成一個物聯網示範住宅區，預期第二期的投資回報將會高於第一期。

根據先前的公佈，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上海思必得通訊技術有限公司於中國江蘇省泰州市購入一幅土地(「泰州土地」)，總價為人民幣109,000,000元。泰州土地位於中國江蘇省泰州市海陵區濟川東路南側及七裡河西側，總建築面積約為60,789平方米。本集團擬與泰州當地一間光伏專業公司合作，將泰州土地發展成為智慧住宅區，有關項目稱為「物聯網新能源示範小區」。透過與當地的合營夥伴合作及共同投資，本集團預計可發揮在物聯網應用解決方案的研究及發展專業知識，負責在區內發展物聯網，而合營夥伴則會負責在區內興建新能源發電站。於本公佈日期，上述項目之興建為初期階段。

展望

本集團在上市前及上市後初期，是一家獨立的手機設計公司(IDH)，主要的業務是為客戶提供終端的设计研發。自二零零七年開始，本集團逐步具備了向客戶提供手機整機ODM服務的能力，經過多年的積累，已具備向高端客戶提供中高檔產品ODM服務的能力。時至今日，本集團雖已逐步開發自有品牌的行業應用特種終端，但已不會滿足於只參與傳統製造業。因此，本集團決心進軍現代服務業，為客戶提供包括終端及後台應用系統的整體解決方案；在個別領域，本集團為客戶提供物聯網數據運營服務，加上相應的設備融資租賃、商品批發等跨界服務。本集團首個整體解決方案及跨界運營服務的項目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啟動，預計將於二零一四年中開始為本集團帶來回報。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自成立以來最大金額的虧損，然而這正是本集團同時面對經濟不景氣、行業競爭劇烈，以及業務轉型所必經的陣痛。管理層有信心，隨著目標市場和業務模式的轉變，本集團的收入和盈利水準將會有逐步向上的升勢，短期內的虧損將可大幅減少，致使中長期獲得較好的收入和盈利增長。

財務回顧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之收入為786,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16,700,000港元)，其中來自手機及解決方案、無線通訊模塊及顯示模塊(「主營業務」)之收入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大幅減少45.7%至715,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16,700,000港元)。主營業務收入的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手機及解決方案業務之收入大幅下跌所致。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於中國瀋陽銷售的住宅物業之收入為71,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

在嚴峻的價格競爭下，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主營業務的毛利按年大幅減少56.2%至57,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1,400,000港元)，而主營業務之毛利率減少至8.1%(二零一二年：10%)。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為9.5%。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26,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8,300,000港元)，產生有關虧損主要由於本集團仍處於業務轉型階段，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收入大幅下跌；及新手機產品尚未開始為本集團帶來合理回報。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虧損為5港仙(二零一二年：3.4港仙)。

主營業務之分類業績

	截至二零一三年			截至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手機及解決方案	408	23	5.6%	1,037	83	8.0%
無線通訊模塊	217	34	15.5%	241	45	18.9%
顯示模塊	90	1	1.3%	39	3	8.2%
總計	715	58	8.1%	1,317	131	10.0%

手機及解決方案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手機及解決方案之收入及毛利比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分別大幅減少60.7%及72.6%，此乃由於面對國內手機ODM市場價格戰，本集團大幅收縮了收入佔比較大的國內運營商集中採購管道的ODM業務所致。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ODM業務收入佔此分類收入約53%（二零一二年：76%）。此外，新手機產品尚未開始為本集團帶來合理回報。

無線通訊模塊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無線通訊模塊之收入比二零一二年上半年輕微減少9.7%，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之毛利率跌至15.5%（二零一二年：18.9%），此乃由於市場競爭烈及材料供應短缺所致。

顯示模塊

本分類的營業額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大幅增加1.3倍，此乃由於集團的電容式觸摸屏業務在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剛剛起步，交付量及營業額均較少。但是，液晶顯示模塊及電容式觸摸屏模塊在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市場供應充足，產品單位售價顯著下跌，因此，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分類的毛利大幅減少62.9%。再者，瀋陽生產基地遷往上海的影響，使本分類業務在二零一三年上半年錄得大幅分部虧損。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374,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9,200,000港元(包括當時將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完成之供股後就供股超額認購退還予股東的現金))，其中65.4%以人民幣持有，29.5%以美元持有，其餘則以港元持有。本集團亦就其美元借貸抵押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銀行存款66,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000,000港元)。本集團的銀行存款淨額(總銀行存款減銀行借貸)為210,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3,400,000港元)。本集團擬以該等銀行結餘撥付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計劃所需的資金。本集團已抵押若干資產(包括銀行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票據以及土地使用權)，作為獲得銀行借貸之擔保。

營運效率

本集團之存貨、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應付貿易賬款的週轉期呈列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天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天
存貨週轉期#	75	64
應收貿易賬款週轉期#	84	31
應收票據週轉期#	18	46
應付貿易賬款週轉期	59	101

就核心業務而言

應收貿易賬款週轉期增加乃由於本集團按知名客戶要求，由二零一二年六月起，開始增加放賬期限。應收票據週轉期減少是因為平均應收票據結餘比二零一二年大幅減少所致。由於本集團在二零一一年第四季採購量很大，二零一二年初應付賬款餘額較高，加上二零一二年的總採購額不高，因此於二零一二年的應付貿易賬款週轉期特別長，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之應付貿易賬款週轉期與供應商提供的一般還款期(30天至60天)一致。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計算)為2.1倍(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倍)。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之庫務政策。本集團之盈餘資金乃存入聲譽良好之銀行作為定期及活期存款，以賺取利息收入。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已根據若干份投資期為兩年之資產管理合約委託合共50,600,000港元。該等受託資產之投資範圍僅限於長安信託·卉誠實業委託貸款單一資金信託合同(合同編號：信單卉誠13020056)項下之投資產品。管理層預期，該等受託資產之平均年回報率將約為7%。如有機會，本集團有意於日後繼續按相似條款委託更多資產，以提升其資本之使用率，提高投資回報及本集團之溢利。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抵押或資本投資或衍生投資。

除簽訂不交割遠期外匯合約抵銷以美元計值的銀行借貸的外匯風險外，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毋需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或採納任何特定對沖政策。

籌集資金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五日，本公司公佈其擬按認購價每股股份0.20港元，以供股方式發行不少於852,499,500股股份，基準為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供股之包銷商為本公司之關連方Toman Investments Limited，其由王晨先生、王曦先生、王祖同先生及楊文瑛女士各擁有25%權益。供股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四日完成，本公司按每股0.20港元發行852,499,500股股份，籌得所得款項淨額(已扣除相關開支)約為167,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2,557,498,5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3,012,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63,300,000港元)，銀行借貸為230,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800,000港元)。本集團之負債比率(按銀行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為7.7%(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所有該等銀行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並按介乎1.3%至3.3%的固定利率計息。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共有2,860名僱員(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00名)。本集團為其所有香港僱員設立一項界定供款之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並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之規定向中國僱員提供福利計劃。本集團亦根據僱員個別表現及本集團之表現向僱員提供酌情花紅。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間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守則條文。

就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至A.5.4條而言，本公司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由於董事會全體成員負責不時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委任新董事，以確保董事會由具備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及經驗之人士組成，加上董事會全體共同負責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審閱董事(尤其是董事會主席)之繼任計劃，因此本公司認為目前不需設立提名委員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安排審核、薪酬及提名(如合適)委員會主席，或當該等委員會主席缺席時，由委員會其他成員(或如未能出席時由其正式指定代表)，出席該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提問。

董事會主席楊文瑛女士由於有未能預料之業務事宜，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執行董事兼本集團財務總監陳達榮先生，代表董事會主席主持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及回答提問。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廖慶雄先生亦出席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本公司股東提問。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在進行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已遵守標準守則所列明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此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亦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進行審閱，並已發出無保留意見審閱報告。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刊發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已於本公司網站 (www.sim.com)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com.hk) 刊登。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將載入上述網站。

致謝

董事會感謝本集團之股東、客戶、供應商、往來銀行及專業顧問對本集團給予支持，並對本集團所有員工於報告期間盡忠職守及所作貢獻致謝。

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楊文瑛女士、王祖同先生、張劍平先生、唐融融女士、陳達榮先生及劉泓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慶雄先生、謝麟振先生及董雲庭先生。

承董事會命
晨訊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王祖同

本公佈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擬」、「預期」、「預計」、「估計」、「深信」及類似詞彙擬表示前瞻性陳述。此等陳述並非歷史事實，亦不是對未來表現之保證。實際結果可能會與此等陳述所表示、暗含或預測的情況有重大差別。此等前瞻性陳述乃本公司董事及管理層根據本公司所經營業務、行業及市場的目前信念、假設、期望、估計及預測而作出，會因為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其他因素而受到重大影響。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

* 僅供識別